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
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公开招标
公告

（招标编号：YTZS-ZBDL-A0220260601）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 中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6.5 万元，招标人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是教育部新一轮“双高计划”“（七）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中建设“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的子任务“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的建设内容，拟进行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本项目拟采购 1 台真空镀膜机（配备真空室、真空系统、工件架系统、蒸发系统、充气系统、电子束控制系统、加热系统等组成）、8 套高阀、8 台离子源源头、4 台机械泵、7 套电子枪、4 套坩埚、4 套装拆工具、8 个工作台、4 个货架、60 个实训凳，可实现整班（56 人）的实践教学和对外技能培训，同时可满足专任教师与企业合作开展科研技术研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

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 12 个月内任何 1 个月编制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和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4.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5. 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且购买了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7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7 月 10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本项目通过电子邮件形式购买招标文件：各投标人将以下报名材料对应扫描件发送至本公司邮箱 yitaozhongshan@163.com，并第一时间电话通知代理机构人员

(17728499370)，各投标人按照工作人员指引完成购买招标文件。申购招标文件时请提交以

下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效营业执照副本、经办人身份证和领取标书登记表。（购买招标文件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售价 5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七、其他

项目概况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 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 2 号（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TZS-ZBDL-A0220260601

项目名称：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965000.00 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最高限价

1-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智能家电高精密光学器件制造技术开放型校内实践中心建设（二期）——真空镀膜设备装调实训室关键设备及部件采购项目 1 项 按招标文件要求

¥965000.00 元 ¥965000.00 元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



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付。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 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近 12 个月内任何 1 个月编制的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和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前一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

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5. 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且购买了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7月3日至2026年7月10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2号

方式：本项目通过电子邮件形式购买招标文件：各投标人将以下报名材料对应扫描件发送至本公司邮箱 yitaozhongshan@163.com，并第一时间电话通知代理机构人员（17728499370），各投标人按照工作人员指引完成购买招标文件。申购招标文件时请提交以下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有效营业执照副本、经办人身份证和领取标书登记表。（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售价：5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时间：2026年7月24日9时00分—9时30分（北京时间）

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7月24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2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60号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方式：陈老师，0760-882686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址：中山市东区街道金桥正街五巷2号



联系方式：阮晓彤 17728499370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026年7月3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中山火炬开发区中山港大道 60 号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联 系 人：陈老师

电 话：0760-88268609

电子邮件：xinxizhongxin@zstp.cn

招标代理机构：驿涛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地 址： 中山市槎桥村金桥正街五巷 2 号

联 系 人： 阮晓彤

电 话： 17728499370

电子邮件： yitaozhongshan@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阮晓彤（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